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元陆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陆鸿远”）
	本次担保金额	8,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07.29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创思（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思北京”）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286.76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远泽通”）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创思（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思上海”）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远苏州”）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成都鸿立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立芯”）
	本次担保金额	4,5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553.71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七	被担保人名称	成都蓉微微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蓉微”）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3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八	被担保人名称	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安信”）
	本次担保金额	5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0,1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1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根据其经营业务实际需要，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鸿远电子”）于2025年10月21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元陆鸿远、创思北京、鸿远泽通、创思上海、鸿远苏州、鸿立芯、成都蓉微、鸿安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担保本金金额分别为人民币8,000万元、5,0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5,000万元、4,500万元、1,000万元、5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鸿立芯的少数股东为员工持股平台，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5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元陆鸿远、创思北京、鸿远泽通、创思上海、鸿远苏州、鸿立芯、成都鸿启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蓉微、鸿安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30亿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1）。

本次担保事项与金额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北京元陆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元陆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王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6996447300		
成立时间	2009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地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770.82	16,940.65
	负债总额	11,533.91	9,227.54
	资产净额	7,236.90	7,713.11
	营业收入	9,392.11	17,943.89
	净利润	-474.23	-694.30

2、创思（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王淑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483939766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1 日		
注册地	北京市大兴区天贵街 1 号院 2 号楼 5 层 503 室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068.17	35,614.35
	负债总额	26,440.61	24,105.26
	资产净额	11,627.55	11,509.09
	营业收入	19,047.33	42,926.99
	净利润	122.03	386.61

3、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	☒ 全资子公司

司持股情况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王淑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01TEH29X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8 日		
注册地	北京市大兴区天贵街 1 号院 2 号楼 5 层 508 室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51.78	5,341.06
	负债总额	2,154.11	3,822.76
	资产净额	1,497.67	1,518.30
	营业收入	2,978.50	7,876.04
	净利润	-21.27	135.86

4、创思（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创思（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宫洪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564777675P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9 日		
注册地	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 2 弄 1 号 501-1 室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从事电子专业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电子元器件及电子电器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92.85	5,419.46
	负债总额	6,565.11	6,459.54
	资产净额	-1,172.26	-1,040.08
	营业收入	4,698.85	9,058.18
	净利润	-131.85	-1,657.82

5、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盛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1MF6DP4Y
成立时间	2016 年 2 月 3 日
注册地	苏州高新区科技城吕梁山路 186 号
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生产、销售；电子材料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907.93	47,123.03
	负债总额	8,557.44	18,321.82
	资产净额	44,350.49	28,801.21
	营业收入	30,040.54	25,361.21
	净利润	15,549.21	7,173.30

6、成都鸿立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成都鸿立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0%，成都芯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0%。
法定代表人	罗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CM3RE3K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22 日
注册地	成都高新区天虹路 3 号 B 幢 3 层
注册资本	3,4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集成电路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电子元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418.39	15,964.51
	负债总额	20,474.89	14,235.94
	资产净额	2,943.50	1,728.56
	营业收入	7,227.76	9,636.96
	净利润	844.91	440.18

注：截至目前，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成都芯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9.25%出资份额，即公司间接持股鸿立芯71.70%。

7、成都蓉微微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成都蓉微微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章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7752815819L
成立时间	2003 年 8 月 21 日
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成业路 6 号 9 栋 4 层 1、2 号房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雷达、无线电导航设备专业修理；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

	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17.72	6,144.69
	负债总额	5,955.00	5,938.95
	资产净额	1,062.72	205.74
	营业收入	1,456.15	2,249.77
	净利润	-1,643.01	-2,374.69

8、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元六鸿远（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丁小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4MA2TGR3L9U
成立时间	2019 年 3 月 5 日
注册地	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杭埠镇舒城电子信息产业园 7 栋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代理；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通信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进出口

	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74.08	5,179.80
	负债总额	5,911.50	5,098.31
	资产净额	1,362.58	81.49
	营业收入	1,209.93	964.12
	净利润	-1,418.91	-2,743.8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保证人：鸿远电子

3、债务人：元陆鸿远、创思北京、鸿远泽通、创思上海、鸿远苏州、鸿立芯、成都蓉微、鸿安信

4、保证最高本金限额：元陆鸿远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创思北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鸿远泽通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创思上海为人民币 1,000 万元；鸿远苏州为人民币 5,000 万元；鸿立芯为人民币 4,500 万元；成都蓉微为人民币 1,000 万元；鸿安信为人民币 500 万元。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7、担保期限：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财务状况等方面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资信状况，鸿立芯少数股东为员工持股平台，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60,100.00 万元，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4.19%；公司实际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063.36 万元，占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0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